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前三季
(股票代碼 2387)

公司地址：台中市大雅區上楓村中正路 188-1 號
電 話：(04)2568-6983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1及100年度前三季財務報表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四、	資產負債表	5 ~ 6
五、	損益表	7
六、	股東權益變動表	不適用
七、	現金流量表	8 ~ 9
八、	財務報表附註	10 ~ 46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 ~ 15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5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6 ~ 26
	(五) 關係人交易	26 ~ 31
	(六) 抵(質)押之資產	31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1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31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31

項	目	頁	次
(十)	其他	32 ~ 35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36 ~ 46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6 ~ 37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8 ~ 42	
	3. 大陸投資資訊	42 ~ 46	
(十二)	營運部門資訊	46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1)財審報字第 12002109 號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及民國 100 年 9 月 30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及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五)所述，貴公司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及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採權益法評價所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損失及投資收益分別為新台幣 42,572 仟元及新台幣 258,194 仟元，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及民國 100 年 9 月 30 日其相關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7,742,463 仟元及新台幣 7,819,949 仟元。另如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所述，貴公司民國 101 年前三季所揭露有關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行編製且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編製。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第三段所述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蕭珍琪

會計師

李燕娜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0)台財證(一)第 50317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50122728 號

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29 日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1 年 9 月 30 日		100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53,776	1	\$ 700,171	7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1,720	-	810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二)	401,193	4	436,396	5
115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	五(二)	83,918	1	57,853	1
1190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	五(二)	40,252	-	32,443	-
120X	存貨	四(三)	159,919	2	140,900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 其他	四(十八)	7,483	-	10,78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748,261</u>	<u>8</u>	<u>1,379,358</u>	<u>14</u>
基金及投資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四(四)	30,492	1	-	-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四(五)	7,742,463	85	7,819,949	80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	四(五)	-	-	30,492	-
1440	其他金融資產 - 非流動		484	-	547	-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u>7,773,439</u>	<u>86</u>	<u>7,850,988</u>	<u>80</u>
固定資產						
		四(六)				
1501	土地		477,542	5	477,542	5
1521	房屋及建築		63,554	1	64,941	1
1531	機器設備		36,422	1	41,045	1
1537	模具設備		21,233	-	28,940	-
1681	其他設備		12,513	-	14,425	-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611,264	7	626,893	7
15X9	減：累計折舊		(75,132)	(1)	(106,923)	(1)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5,508	-	3,398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541,640</u>	<u>6</u>	<u>523,368</u>	<u>6</u>
無形資產						
1720	專利權	四(七)	12,442	-	22,396	-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四(十三)	909	-	1,995	-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u>13,351</u>	<u>-</u>	<u>24,391</u>	<u>-</u>
其他資產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	四(十八)	540	-	1,539	-
1XXX	資產總計		<u>\$ 9,077,231</u>	<u>100</u>	<u>\$ 9,779,644</u>	<u>100</u>

(續次頁)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1 年 9 月 30 日		100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八)	\$	421,287	5	\$	309,258	3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流動	四(九)		17,101	-		26,019	-		
2120	應付票據			7,709	-		16,816	-		
2140	應付帳款			352,965	4		366,420	4		
2150	應付帳款 - 關係人	五(二)		371,713	4		551,996	6		
2160	應付所得稅	四(十八)		35,622	1		35,844	1		
2170	應付費用			103,719	1		103,361	1		
2190	其他應付款項 - 關係人	五(二)		419,402	5		319,265	3		
2216	應付股利			109,134	1		507,184	5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四(十)		455,775	5		-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 其他			31,670	-		13,34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326,097</u>	<u>26</u>		<u>2,249,510</u>	<u>23</u>		
長期負債										
2410	應付公司債	四(十一)		-	-		399,796	4		
2420	長期借款	四(十二)		90,000	1		-	-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u>90,000</u>	<u>1</u>		<u>399,796</u>	<u>4</u>		
各項準備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			29,614	-		29,614	-		
25XX	各項準備合計			<u>29,614</u>	<u>-</u>		<u>29,614</u>	<u>-</u>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十三)		49,987	1		47,923	1		
2820	存入保證金			80	-		80	-		
2888	其他負債 - 其他			3,173	-		9,052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u>53,240</u>	<u>1</u>		<u>57,055</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2,498,951</u>	<u>28</u>		<u>2,735,975</u>	<u>28</u>		
股東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十四)		3,697,803	41		3,726,463	38		
資本公積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四(十五)(十七)		67,352	1		106,193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十六)		851,786	9		820,203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4,965	-		267,753	3		
3350	未分配盈餘			2,265,400	25		2,201,910	23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323)	-		292,839	3		
3430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3,486)	-	(891)	-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	-	-	(6,017)	-		
3480	庫藏股票	四(十七)	(323,217)	(4)	(364,784)	(4)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u>6,578,280</u>	<u>72</u>		<u>7,043,669</u>	<u>72</u>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u>9,077,231</u>	<u>100</u>	\$	<u>9,779,644</u>	<u>100</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蕭珍琪、李燕娜會計師民國 101 年 10 月 29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蔡火爐

經理人：蔡火爐

會計主管：吳明鴻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五(二)	\$ 1,246,491	94	\$ 1,359,062	96
4170 銷貨退回		(1,416)	-	(4)	-
4190 銷貨折讓		(10)	-	-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1,245,065	94	1,359,058	96
4650 技術服務收入	五(二)	79,680	6	57,176	4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324,745	100	1,416,234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四(三)及五(二)	(1,150,707)	(87)	(1,198,387)	(84)
5910 營業毛利		174,038	13	217,847	16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57,695)	(4)	(40,663)	(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46,306)	(4)	(43,148)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9,388)	(5)	(70,455)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73,389)	(13)	(154,266)	(11)
6900 營業淨利		649	-	63,581	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45	-	203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四(五)	-	-	258,194	18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五(二)	-	-	13,316	1
7160 兌換利益		27,920	2	-	-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四(九)	5,784	1	52,332	4
7480 什項收入		27,444	2	673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61,193	5	324,718	2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五(二)	(30,647)	(3)	(18,925)	(2)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四(五)	(42,572)	(3)	-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五(二)	(2,381)	-	-	-
7560 兌換損失		-	-	(18,999)	(1)
7880 什項支出		-	-	(1,219)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75,600)	(6)	(39,143)	(3)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利		(13,758)	(1)	349,156	25
8110 所得稅費用	四(十八)	(39,415)	(3)	(47,924)	(4)
9600 本期淨(損)利		(\$ 53,173)	(4)	\$ 301,232	21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四(十九)				
9750 本期淨(損)利		(\$ 0.04)	(\$ 0.15)	\$ 0.98	\$ 0.85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9850 本期淨(損)利		(\$ 0.04)	(\$ 0.15)	\$ 0.85	\$ 0.72
假設子公司精益對本公司股票之投資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資料：					
本期淨(損)利		(\$ 13,227)	(\$ 52,642)	\$ 349,767	\$ 301,843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本期淨(損)利		(\$ 0.04)	(\$ 0.15)	\$ 0.97	\$ 0.83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本期淨(損)利		(\$ 0.04)	(\$ 0.15)	\$ 0.83	\$ 0.71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蕭珍琪、李燕娜會計師民國101年10月29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蔡火爐

經理人：蔡火爐

會計主管：吳明鴻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0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損)利	(\$ 53,173)	\$ 301,232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7,179	9,650
各項攤提	7,465	9,465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5,784)	(52,332)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7,231	-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利益)	42,572	(258,194)
依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股利收現數	-	2,326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2,381	(13,316)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數	19,740	18,417
匯率影響數	791	(897)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1,148)	9
應收帳款淨額	(296)	109,647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8,257)	34,79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1,938	-
存貨	7,486	9,465
其他流動資產	3,781	21
遞延所得稅資產	4,660	2,330
應付票據	(13,448)	(19,399)
應付帳款	(9,428)	17,94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5,587)	22,942
應付所得稅	892	(49,583)
應付費用	29,343	29,592
其他流動負債	38	(24,628)
應計退休金負債	83	1,57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71,541)	151,059

(續次頁)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0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應收資金融通款增加	(\$ 5,018)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10,253)	19,11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增加)	3	(270)
預付長期投資款增加	-	(30,492)
購置固定資產	(47,159)	(97,156)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11,830	81,66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16,651	-
購置無形資產價款	-	(2,0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3,946)	(29,140)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償還)舉借數	(131,020)	203,25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85,827	319,265
購買庫藏股票	(75,131)	-
長期借款舉借數	90,000	-
長期借款償還數	(70,000)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00,324)	522,523
匯率影響數	(791)	89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	(206,602)	645,33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0,378	54,83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3,776	\$ 700,171
現金流量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12,845	\$ 509
本期支付所得稅	\$ 28,954	\$ 90,549
僅有部分現金支出之投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	\$ 66,639	\$ 58,147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4,447	48,272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3,927)	(9,263)
支付現金數	\$ 47,159	\$ 97,156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蕭珍琪、李燕娜會計師民國101年10月29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蔡火爐

經理人：蔡火爐

會計主管：吳明鴻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80 年 7 月 22 日，並以民國 91 年 1 月 10 日為合併基準日吸收合併精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係筆記型電腦鍵盤及其附屬設備之製造及買賣業。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8 年 1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買賣。截至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為 220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外幣交易

1.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作為入帳基準，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二)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1)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3)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三)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 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商品，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以當日之公平價值認列；非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認列之公平價值為零。

4.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賣回權、買回權、重設權及不具股權性質之轉換權，請詳附註二(十)說明。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則不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以實際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

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 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七)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比例達 20% 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將超過部分列為商譽，並於每年定期執行減損測試，以前年度攤銷者，不再追溯調整。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比例超過 50% 或具有控制能力者，採權益法評價並於各季編製合併報表。
2.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間所產生之損益於當期末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分年認列，其餘資產俟實現年度始行認列。投資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順流交易，以未實現損益科目認列，因而產生之「遞延借、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作為資產或負債，並依其實現期間劃分為長、短期。
3.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八)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3. 折舊除租賃改良物依租賃期間或耐用年限孰低者計提外，餘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採平均法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 55 年外，餘為 2~10 年。

(九) 無形資產

專利權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13 年，並定期執行減損測試。

(十) 應付公司債

1. 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後發行嵌入具轉換權、賣回權、買回權及因轉換標的市場價值變動而重設轉換價格之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將發行價格

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處理如下：

- (1) 應付公司債之溢價與折價為應付公司債之評價科目，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於債券流通期間採利息法攤銷，作為利息費用之調整項目。
 - (2)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賣回權、轉換權與重設權，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續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平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金融資產或負債之評價損益」。於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轉認列為當期損益。於轉換價格重設時，因重設導致之公平價值減少數轉列為當期損益。
 - (3) 當持有人要求轉換時，就帳列負債組成要素（包括公司債及分別認列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於轉換當時依當日之帳面價值予以評價認列當期損益，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要素公平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 (4)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各負債組成要素。
2. 當公司債持有人得於未來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則該應付公司債應轉列流動負債；若賣回權行使期間結束後，未被行使賣回權部分之應付公司債，則予以轉回非流動負債。

(十一) 員工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5 年攤提。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提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二) 庫藏股票

1.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其屬買回者，則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科目，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2. 庫藏股票轉讓給員工之給與日在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
3. 註銷庫藏股票時，貸記「庫藏股票」，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反之，其差額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4. 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十三) 所得稅

1.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22 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據其所屬資產負債科目性質或預期實現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2.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2 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研究發展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4. 本公司於計算所得稅時除一般所得稅額外，並預估基本稅額。如一般稅額低於基本稅額時，將差額估列入帳，列入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5. 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十四) 收入成本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一員工獎酬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並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

(十六)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 127 號函「上市上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

算基礎」，本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七)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十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九)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而不於個別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二) 營運部門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本公司於首次適用時，並依公報規定重編前一年度之部門資訊。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02	\$ 284
支票存款	125	970
活期存款	53,349	578,917
定期存款	-	120,000
	<u>\$ 53,776</u>	<u>\$ 700,171</u>
定期存款利率區間	-	0.58%

(二) 應收帳款淨額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415,990	\$ 451,193
減：備抵呆帳	(14,797)	(14,797)
	<u>\$ 401,193</u>	<u>\$ 436,396</u>

(三) 存貨

			101年9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面價值
原		料	\$ 21,127	(\$ 16,943)	\$ 4,184
在	製	品	39,628	(103)	39,525
製	成	品	149,096	(32,886)	116,210
合		計	<u>\$ 209,851</u>	<u>(\$ 49,932)</u>	<u>\$ 159,919</u>
			100年9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面價值
原		料	\$ 21,928	(\$ 13,505)	\$ 8,423
在	製	品	18,192	(631)	17,561
製	成	品	143,481	(28,565)	114,916
合		計	<u>\$ 183,601</u>	<u>(\$ 42,701)</u>	<u>\$ 140,900</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1年前三季	100年前三季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143,476	\$ 1,198,387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7,231	-
	<u>\$ 1,150,707</u>	<u>\$ 1,198,387</u>

(四)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帳面價值	持股比例	帳面價值	持股比例
萬達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0,492	5%	\$ -	-

本公司持有之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五)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 投 資 公 司	101 年 9 月 30 日		100 年 9 月 30 日	
	帳 列 數	持 股 比 例	帳 列 數	持 股 比 例
採權益法評價者：				
Excellent Global International Ltd.	\$ 6,282,888	100%	\$6,521,610	100%
精元電腦(香港)有限公司	1,202,453	100%	1,242,982	100%
峻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1,364	70.71%	-	-
精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1,460	99.97%	19,649	99.97%
友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411	20.77%	25,918	20.77%
American Sunrex Corporation	8,887	100%	9,790	100%
	<u>\$ 7,742,463</u>		<u>\$7,819,949</u>	

預 付 長 期 投 資 款	101 年 9 月 30 日		100 年 9 月 30 日	
	帳 列 數	持 股 比 例	帳 列 數	持 股 比 例
萬達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30,492	

長期投資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明細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投 資 (損) 益	
	101年前三季	100年前三季
Excellent Global International Ltd.	(\$ 25,889)	\$ 223,689
峻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244)	-
精元電腦(香港)有限公司	70	45,490
American Sunrex Corporation	(1,287)	(4)
精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96	(10,510)
友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8)	(471)
	<u>(\$ 42,572)</u>	<u>\$ 258,194</u>

上述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所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據各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行編製且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六) 固定資產

資 產 名 稱	101 年	9 月	30 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 477,542	\$ -	\$ 477,542
房屋及建築	63,554	(22,752)	40,802
機器設備	36,422	(27,407)	9,015
模具設備	21,233	(18,733)	2,500
其他設備	12,513	(6,240)	6,273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5,508	-	5,508
	<u>\$ 616,772</u>	<u>(\$ 75,132)</u>	<u>\$ 541,640</u>

資 產 名 稱	100 年	9 月	30 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 477,542	\$ -	\$ 477,542
房屋及建築	64,941	(47,040)	17,901
機器設備	41,045	(27,786)	13,259
模具設備	28,940	(24,087)	4,853
其他設備	14,425	(8,010)	6,415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3,398	-	3,398
	<u>\$ 630,291</u>	<u>(\$ 106,923)</u>	<u>\$ 523,368</u>

(七) 專利權

	101 年 9 月 30 日	100 年 9 月 30 日
成 本	\$ 139,900	\$ 131,400
減：累 計 攤 提	(127,458)	(109,004)
	<u>\$ 12,442</u>	<u>\$ 22,396</u>

(八) 短期借款

	101 年 9 月 30 日	100 年 9 月 30 日
信 用 借 款	\$ 421,287	\$ 309,258
利 率 區 間	<u>1.09%~1.42%</u>	<u>0.7%~1.93%</u>

(九)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u>項</u>	<u>目</u>	<u>101年9月30日</u>	<u>100年9月30日</u>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公司債賣回權	\$ 2,793	\$ 2,793
	公司債重設價值	48,608	48,608
	公司債轉換權	80,605	80,605
		<u>132,006</u>	<u>132,006</u>
減：	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u>114,905</u>)	(<u>105,987</u>)
合計		<u>\$ 17,101</u>	<u>\$ 26,019</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前三季因前述金融負債認列之淨利益為 6,468 仟元及 52,332 仟元。

(2)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前三季與銀行簽訂遠期外匯合約，此合約係以規避進口(外銷)之匯率風險，並不適用避險會計，民國 101 年前三季遠期外匯合約，因公平價值變動產生評價損失為 684 仟元。民國 100 年前三季未有遠期外匯合約交易。

(十)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u>101年9月30日</u>	<u>100年9月30日</u>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30,000	\$ -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425,775	-
	<u>\$ 455,775</u>	<u>\$ -</u>

(十一) 應付公司債

<u>項</u>	<u>目</u>	<u>101年9月30日</u>	<u>100年9月30日</u>
應付轉換公司債		\$ 490,000	\$ 49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u>64,225</u>)	(<u>90,204</u>)
		425,775	399,796
減：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u>425,775</u>)	-
		<u>\$ -</u>	<u>\$ 399,796</u>

1. 本公司民國 98 年 12 月發行之國內第一次私募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如下：

(1) 轉換權利與標的：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 490,000 仟元，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5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98 年 12 月 28 日至 103 年 12 月 28 日。

(2) 轉換價格：本公司債於發行時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34.6 元。本債券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數發生變動等情形時，轉換價格應依本債券發行契約之規定作對等之調整或重設。截至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已調整為每股新台幣 24.94 元，並自民國 101 年 10 月 3 日起調整為每股新台幣 24.41 元。

(3) 債券之贖回辦法：

到期贖回：本債券發行期滿時，本公司將按面額贖回債券。

提前贖回：本公司於以下情形得行使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並按債券面額之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a.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及其後每週年公司債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 100%贖回所持有全部或一部份之本公司債。

b. 若發行公司之控制權變動時，公司債持有人有權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 100%贖回所持有全部或一部份之本公司債。

(4) 違約事項：本公司如有違反發行合約所述之各項情形，本公司與債券持有人應積極溝通協商。如於事實發生日起算 7 日內無法達成共識，則在債券持有人要求下本公司債應立即視為到期，本公司並應將本公司債之全部本金，加計以年利率 20%計算之金額給付債券持有人。

(5) 依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規定，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2.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將非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買回權、賣回權與因轉換標的市場價值變動而重設轉換價格之重設權，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之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9 月 30 日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17,101 仟元及 26,019 仟元。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6.479%。

3. 截至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尚未轉換為普通股。

(十二)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信用借款	101/05/17-104/12/31	\$ 90,000	\$ -
信用借款	100/12/19-102/5/20	30,000	-
		120,000	\$ -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30,000)	-
		\$ 90,000	\$ -
利率區間		1.63%-1.99%	-

(十三) 退休金計劃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信託部。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前三季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分別

為 2,434 仟元及 3,506 仟元，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9 月 30 日止，撥存於臺灣銀行信託部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則分別為 47,693 仟元及 46,651 仟元。

2. 本公司自民國 98 年 4 月起訂有「經理人退休辦法」，並按月就其薪資總額提列 4%之退休金準備，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前三季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46 仟元及 342 仟元，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9 月 30 日止，經理人專戶之餘額分別為 1,420 仟元及 796 仟元。
3.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前三季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5,491 仟元及 4,636 仟元。

(十四) 股本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5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同年 6 月 6 日為減資基準日註銷庫藏股票計 1,494 仟股，減資後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3,697,803 仟元，上述資本額變更登記已完成變更登記。

(十五)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六) 保留盈餘

1. 本公司為電子產業，需配合整體業務成長特性，以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經營發展，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以不低於累積可分配盈餘之 70%。前項盈餘之分派，優先分派股票股利，其餘分派現金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以不超過 70%為原則，由董事會參考衡量未來公司之營運及資本支出需求後，擬定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上項股利發放之金額及總類，由董事會視客觀環境及經營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繳營利事業所得稅。
- (2) 彌補歷年虧損。
- (3) 提存 10%法定盈餘公積。
- (4) 餘數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為累積可分配盈餘，前述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分派累積可分配盈餘時，股東股息分

派最高一分。

- (5)如尚有餘額，應分派員工紅利不低於1%，董事、監察人酬勞提撥不高於3%；餘額為股東紅利，按股份總數比例分派之。
-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自民國89年度起，依證期局之規定，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應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 本公司於民國101年6月6日及100年6月17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100年度及99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1,583		\$ 134,755	
特別盈餘公積	-		266,134	
現金股利	109,134	\$ 0.3	507,185	\$ 1.4
董監事酬勞	2,200		2,400	
員工現金紅利	40,000		40,000	
合計	<u>\$ 182,917</u>		<u>\$ 950,474</u>	

上述民國100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101年3月16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另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本公司民國101年及100年前三季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30,000仟元及29,977仟元，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800仟元及1,811仟元，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前淨利，考量所得稅、法定盈餘公積及前三年實際配發之金額等因素估列，並認列為當期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十七)庫藏股票

- 民國101年及100年前三季庫藏股票數量變動情形如下：

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u>7,494</u> 仟股	<u>5,000</u> 仟股	<u>(1,494)</u> 仟股	<u>11,000</u> 仟股	
10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u>12,293</u> 仟股	<u>-</u>	<u>(1,921)</u> 仟股	<u>10,372</u> 仟股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買回之庫藏股票金額分別為 234,459 仟元及 275,423 仟元。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5. 本公司之子公司-精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前三季持有本公司股票明細如下：

	101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股數(仟股)	每股價值(元)	總成本	市價(元)/股
期初股數	7,428	\$ 12.03	\$ 89,360	\$ 16.45
本期出售	(50)	12.03	(602)	22.65
期末股數	<u>7,378</u>	12.03	<u>\$ 88,758</u>	13.25
	100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股數(仟股)	每股價值(元)	總成本	市價(元)/股
期初股數	7,478	\$ 12.03	\$ 89,962	\$ 32.85
本期出售	(50)	12.03	(602)	24.25
期末股數	<u>7,428</u>	12.03	<u>\$ 89,360</u>	20.65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前三季子公司處分其持有本公司股票之處分利益分別為 531 仟元及 611 仟元，獲配股利收入均為 0 仟元，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0 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將其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項下。

(十八) 所得稅

	101年1月1日 至 9 月 30 日	100年1月1日 至 9 月 30 日
稅前淨(損)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339)	\$ 59,357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9,610	(49,658)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4,328)	(5,723)
未分配盈餘加增10%所得稅影響數	<u>36,472</u>	<u>43,948</u>
所得稅費用	39,415	47,924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4,328	5,723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4,660)	(2,330)
減：暫繳及扣繳稅額	(3,461)	(15,473)
應付所得稅	<u>\$ 35,622</u>	<u>\$ 35,844</u>

1.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前三季之永久性差異，主要係因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收益、證券交易所免稅及依稅法規定之調整數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

2. 民國101年及100年9月30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餘額如下：

	<u>101年9月30日</u>	<u>100年9月30日</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流動	\$ 10,155	\$ 8,926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流動	(6,659)	(3,604)
	<u>\$ 3,496</u>	<u>\$ 5,322</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非流動	<u>\$ 540</u>	<u>\$ 1,539</u>

3. 民國101年及100年9月30日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項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如下：

	<u>101年9月30日</u>		<u>100年9月30日</u>	
	所得稅		所得稅	
	金額	影響數	金額	影響數
流動項目：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49,932	\$ 8,488	\$ 42,701	\$ 7,259
備抵呆帳	9,805	1,667	9,805	1,667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39,174)	(6,659)	(21,201)	(3,604)
		<u>\$ 3,496</u>		<u>\$ 5,322</u>
非流動項目：				
固定資產轉投資之				
未實現處分利益	\$ 3,174	<u>\$ 540</u>	\$ 9,052	<u>\$ 1,539</u>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9 年度。

5. 本公司投資 American Sunrex Corporation、香港精元及 Excellent Global 等國外子公司，擬以該被投資公司之未分配盈餘作永久性投資而不予分配，其虧損亦不予彌補，故相關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並未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6. 依所得稅法規定當年度之盈餘未作分配者，需就該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營利事業所得稅。

7.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之未分配盈餘皆屬民國 87 年以後之盈餘。

8.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209,067 仟元及 222,560 仟元，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7.92%，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8.50%。

(十九) 普通股每股(虧損)盈餘

	101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金 額		加權平均	每股虧損(元)		
	稅 前	稅 後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損	(\$ 13,758)	(\$ 53,173)	353,944	(\$ 0.04)	(\$ 0.15)	
具稀釋作用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	-	-			
員工分紅	-	-	-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損	(\$ 13,758)	(\$ 53,173)	353,944	(\$ 0.04)	(\$ 0.15)	
	100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金 額		加權平均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349,156	\$ 301,232	354,822	\$ 0.98	\$ 0.85	
具稀釋作用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33,915)	(33,915)	16,134			
員工分紅	-	-	1,589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315,241	\$ 267,317	372,545	\$ 0.85	\$ 0.72	

- 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紅利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
-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係依當期本公司及子公司庫藏股買回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二十)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性 質 別	民 國 101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		
薪資費用	\$ 66,078	\$ 82,144	\$ 148,222
勞健保費用	4,923	5,566	10,489
退休金費用	3,584	4,787	8,371
其他用人費用	309	1,805	2,114
	<u>\$ 74,894</u>	<u>\$ 94,302</u>	<u>\$ 169,196</u>
折舊費用	<u>\$ 4,313</u>	<u>\$ 2,866</u>	<u>\$ 7,179</u>
攤銷費用	<u>\$ 1,866</u>	<u>\$ 5,599</u>	<u>\$ 7,465</u>
性 質 別	民 國 100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63,990	\$ 74,673	\$ 138,663
勞健保費用	3,772	5,011	8,783
退休金費用	3,952	4,532	8,484
其他用人費用	333	1,523	1,856
	<u>\$ 72,047</u>	<u>\$ 85,739</u>	<u>\$ 157,786</u>
折舊費用	<u>\$ 6,410</u>	<u>\$ 3,240</u>	<u>\$ 9,650</u>
攤銷費用	<u>\$ 1,866</u>	<u>\$ 7,599</u>	<u>\$ 9,465</u>

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Excellent Global International Ltd. (Excellent)	本公司之子公司
American Sunrex Corporation (A. S. C.)	本公司之子公司
精元電腦(香港)有限公司(香港精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
精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Crown Trading International Ltd. (CROWN)	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Golden Point Trading International Ltd. (G. P. I.)	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Leading Growth Industrial Co., Ltd. (Leading)	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Best Elite Holdings Ltd. (Best Elite)	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精元電腦(江蘇)有限公司(江蘇精元)	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精模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精模)	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精祥(上海)電腦有限公司(上海精祥)	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常熟精元電腦有限公司(常熟精元)	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江西精元電腦有限公司(江西精元)	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精元(重慶)電腦有限公司(重慶精元)	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收入

	<u>101年1月1日至 9月30日</u>		<u>100年1月1日至 9月30日</u>	
	<u>金 額</u>	<u>佔銷貨 淨 額 百分比</u>	<u>金 額</u>	<u>佔銷貨 淨 額 百分比</u>
江蘇精元	\$ 14,341	1	\$ 19,297	1
A. S. C.	10,524	1	1,126	-
深圳精模	1,682	-	2,794	-
常熟精元	289	-	-	-
江西精元	-	-	4	-
	<u>\$ 26,836</u>	<u>2</u>	<u>\$ 23,221</u>	<u>1</u>

本公司銷售關係人之價格係按一般售價加計運輸成本，收款條件採月結60~90天電匯收款。本公司對於國內一般客戶收款條件30~90天電匯收款，而國外一般客戶則多採預收或30~120天電匯收款。

2. 技術暨管理服務收入

	<u>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0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金 額</u>	<u>佔服務 收 入 百分比</u>	<u>金 額</u>	<u>佔服務 收 入 百分比</u>
江蘇精元	\$ 45,967	58	\$ 34,408	60
Excellent	19,035	24	19,035	33
常熟精元	11,097	14	2,853	5
深圳精模	3,581	4	880	2
	<u>\$ 79,680</u>	<u>100</u>	<u>\$ 57,176</u>	<u>100</u>

本公司因提供上述關係企業生產、行銷及管理諮詢顧問服務，依投入之相關費用加計一定比例收取管理服務收入，採月結90~120天電匯方式收款；另提供鍵盤產品製造技術之諮詢服務，依上述公司對關係企業以外銷售特定機型之銷售淨額之一定比例收取服務收入，前述款項之收款方式係按年收取。

3. 進 貨

	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 額	佔進貨 淨 額 百分比	金 額	佔進貨 淨 額 百分比
江蘇精元	\$ 678,539	64	\$ 737,376	60
深圳精模	307,899	29	308,412	25
常熟精元	39,418	4	62,893	5
重慶精元	4,845	-	-	-
江西精元	-	-	107	-
	<u>\$ 1,030,701</u>	<u>97</u>	<u>\$ 1,108,788</u>	<u>90</u>

本公司筆記型電腦鍵盤之成品、半成品多向江蘇精元、深圳精模、常熟精元、重慶精元及江西精元購買，且因委外之成品、半成品係依機種別發包，故無相關資料可比較。付款條件深圳精模及江西精元係採月結 30~60 天電匯付款，江蘇精元、常熟精元及重慶精元係採月結 90~120 天電匯付款；國內一般供應商係依交易條件不同分別開立即期或月結 30~90 天票期支付，而國外進貨則多以電匯或 L/C 方式支付。

4. 財產交易

		101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出售價款	帳面價值	出售(損)益	期末應收款
Excellent	機器設備及模具	<u>\$ 32,119</u>	<u>\$ 38,539</u>	<u>(\$ 6,420)</u>	<u>\$ 20,289</u>
		100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出售價款	帳面價值	出售(損)益	期末應收款
Excellent	機器設備及模具	\$ 53,804	\$ 58,896	(\$ 5,092)	\$ 23,054
江西精元	其他設備	88	81	7	91
		<u>\$ 53,892</u>	<u>\$ 58,977</u>	<u>(\$ 5,085)</u>	<u>\$ 23,145</u>

5. 應收帳款

	101 年 9 月 30 日		100 年 9 月 30 日	
	金額	佔應收帳款百分比	金額	佔應收帳款百分比
江蘇精元	\$ 53,455	11	\$ 47,307	9
Excellent	16,489	3	5,408	1
常熟精元	11,273	2	3,048	-
A. S. C.	3,244	1	1,171	-
深圳精模	4,475	1	919	-
	<u>88,936</u>	<u>18</u>	<u>57,853</u>	<u>10</u>
減：逾期轉列其 他應收款	(<u>5,018</u>)		-	
	<u>\$ 83,918</u>		<u>\$ 57,853</u>	

本公司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民國93年7月9日(93)基秘字第167號函規定，將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之應收關係人帳款轉列為其他應收款，其帳齡分布情形如下：

	101 年 9 月 30 日			
	180天以內	181~364天	365天以上	合計
江蘇精元	\$ 53,455	\$ -	\$ -	\$ 53,455
Excellent	11,471	5,018	-	16,489
常熟精元	11,273	-	-	11,273
A. S. C.	3,244	-	-	3,244
深圳精模	4,475	-	-	4,475
	<u>\$ 83,918</u>	<u>\$ 5,018</u>	<u>\$ -</u>	<u>\$ 88,936</u>
	100 年 9 月 30 日			
	180天以內	181~364天	365天以上	合計
江蘇精元	\$ 47,307	\$ -	\$ -	\$ 47,307
Excellent	5,408	-	-	5,408
常熟精元	3,048	-	-	3,048
A. S. C.	1,171	-	-	1,171
深圳精模	919	-	-	919
	<u>\$ 57,853</u>	<u>\$ -</u>	<u>\$ -</u>	<u>\$ 57,853</u>

6. 應收資金融通款(表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民國101年及100年9月30日止，本公司因逾期帳款視為資金貸放明細如下：

	101 年 9 月 30 日	100 年 9 月 30 日
Excellent	<u>\$ 5,018</u>	<u>\$ -</u>

7. 應付帳款

	101 年 9 月 30 日		100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佔應付帳 款百分比	金 額	佔應付帳 款百分比
江蘇精元	\$ 287,009	40	\$ 400,358	44
深圳精模	51,011	7	99,178	11
常熟精元	28,412	4	52,458	6
重慶精元	4,764	-	-	-
江西精元	515	-	-	-
上海精祥	2	-	2	-
	<u>\$ 371,713</u>	<u>51</u>	<u>\$ 551,996</u>	<u>61</u>

8. 其他應付款

	101 年 9 月 30 日	100 年 9 月 30 日
常熟精元	\$ 34,941	\$ -
深圳精模	2,975	-
	<u>\$ 37,916</u>	<u>\$ -</u>

係本公司代收客戶支付常熟精元及深圳精模模具款之應付未付款項。

9. 應付資金融通款(表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1 年 9 月 30 日					
	最 高 餘 額	金 額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	利 息 支 出	應 付 利 息
G. P. I.	發生日期	\$ 212,275	\$ 205,415	2%	\$ 3,119	\$ 159
Best Elite	101年1月	146,725	146,725	2%	1,353	85
香港精元	101年9月	30,325	29,345	2%	445	23
		<u>\$ 389,325</u>	<u>\$ 381,485</u>		<u>\$ 4,917</u>	<u>\$ 267</u>

	100 年 9 月 30 日					
	最 高 餘 額	金 額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	利 息 支 出	應 付 利 息
G. P. I.	發生日期	\$ 203,070	\$ 203,070	2%	\$ -	\$ -
Best Elite	100年8月	86,730	86,730	2%	-	-
香港精元	100年8月	29,465	29,465	2%	-	-
		<u>\$ 319,265</u>	<u>\$ 319,265</u>		<u>\$ -</u>	<u>\$ -</u>

上述應付關係人款項係為本公司向關係人預借之營運週轉金。

10. 保證事項

截至民國101年及100年9月30日止，本公司與金融機構約定，授予本公司之間接投資公司得於下列額度內向其所屬同一機構之當地分行辦理信用貸款，並由本公司負保證責任，其明細如下：

<u>被保證人</u>	<u>101年9月30日</u>		<u>100年9月30日</u>	
	<u>保證額度</u>	<u>已使用額度</u>	<u>保證額度</u>	<u>已使用額度</u>
Best Elite	美金42,100仟元	美金26,500仟元	美金21,000仟元	美金6,000仟元
深圳精模	美金7,000仟元	-	美金8,000仟元	-
重慶精元	美金3,000仟元	美金384仟元	-	-
江蘇精元	美金2,000仟元	-	美金3,000仟元	-
常熟精元	美金2,000仟元	-	美金2,000仟元	美金1,256仟元

六、抵(質)押之資產

無此情事。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為關係人保證事項請參閱附註五之說明。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事。

十、其他

(一)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金 融 商 品	101 年 9 月 30 日			100 年 9 月 30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價值	評價方法 估計之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價值	評價方法 估計之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581,343	\$ -	\$ 581,343	\$ 1,228,220	\$ -	\$ 1,228,22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資產	-	-	-	-	-	-
	<u>\$ 581,343</u>	<u>\$ -</u>	<u>\$ 581,343</u>	<u>\$ 1,228,220</u>	<u>\$ -</u>	<u>\$ 1,228,220</u>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 1,817,599	\$ -	\$ 1,817,599	\$ 2,223,491	\$ -	\$ 2,223,491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425,775	-	471,821	399,796	-	457,856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20,000	-	120,000	-	-	-
	<u>\$ 2,363,374</u>	<u>\$ -</u>	<u>\$ 2,409,420</u>	<u>\$ 2,623,287</u>	<u>\$ -</u>	<u>\$ 2,681,347</u>
衍生性金融商品：						
負債						
應付公司債	<u>\$ 17,101</u>	<u>\$ -</u>	<u>\$ 17,101</u>	<u>\$ 26,019</u>	<u>\$ -</u>	<u>\$ 26,019</u>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應付股利及其他流動負債。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為公平價值。
3. 可轉換公司債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為本公司發行公司債之原始有效利率。
4.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需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

(二) 具利率變動風險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9 月 30 日具利率變動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0 仟元及 120,000 仟元；具利率變動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425,775 仟元及 399,796 仟元；具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541,287 仟元及 309,258 仟元。

(三) 財務風險控制

本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作業，以辨認本公司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四)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 (1)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業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 (2)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類商品，係固定利率之債券，預期將因市場利率之影響，而使公平價值產生波動。
- (3)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 (4) 本公司主要之進銷貨係以美金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
- (5)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轉換公司債係屬嵌入債權人以債券轉換股票權、發行人贖回債券權及債權人賣回債券權等三種衍生性商品所組合而成之零息債券。其公平價值之變動雖受長、短期利率波動之影響，惟仍以本公司股價之波動佔絕大部份。此項股票市場之風險，本公司藉由發行人贖回債券權之行使以限定其上限。
- (6)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外幣	匯率	外幣	匯率
<u>金融資產</u>				
<u>銀行存款</u>				
美金：新台幣	\$ 1,339	29.25	\$ 935	30.43
<u>應收款項</u>				
美金：新台幣	17,218	29.25	2,642	30.43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金：新台幣	256,213	29.25	255,065	30.43
<u>金融負債</u>				
<u>銀行借款</u>				
美金：新台幣	6,280	29.35	-	-
<u>應付款項</u>				
美金：新台幣	36,986	29.35	28,768	30.53

2. 信用風險：

- (1) 本公司於銷售產品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 (2) 本公司提供借款保證承諾均依「背書保證作業辦法」辦理，對象為本公司之子公司。由於子公司之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握，故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其均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信用風險為保證金額。

3. 流動性風險：

- (1) 本公司投資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具活絡市場，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 (2)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持有本公司所發行債券之持有人要求履約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 (3)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轉換公司債，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自發行日後屆滿三年之日為債券賣回日(101年12月28日)，債權人得於該日，以票面金額，將其所持有之債券賣回給本公司。若屆時股價低於轉換價格，債權人轉換為普通股的機率不高，惟債權人是否會行使賣回權，仍需視當時轉換權價值而定。由於債券到期日為103年12月28日，若債權人行使賣回權，將放棄未來2年的股票轉換權價值，若該價值不為零，則轉換公司債的價值應高於面額，債權人將不會要求公司按面額贖回；反之，若該轉換權價值幾乎為零，則轉換公司債的價值等於面額，債券投資人可能要求公司按面額贖回。即使發生債權人將全數轉換公司債賣回給公司的情况，本公司亦有充足的資金支應所需，不致於發生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 (1)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均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 (2)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

現金流量風險。

- (3) 本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 (4)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可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為零，故應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與對象往來科目	本期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2)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 貸與限額(註1)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金貸與 總限額(註1)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0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精元電腦(江蘇)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註3)	\$ 16	\$ -	-	(1)	\$ 678,539	-	\$ -	無	\$ -	\$ 678,539	\$ 2,631,312
0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Excellent Global International Ltd.	其他應收款 (註3)	5,018	5,018	-	(1)	19,035	-	-	無	-	19,035	\$ 2,631,312

註1：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40%為限。有業務往來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40%為限。

註2：(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3：依(93)基秘字第 167 號規定將逾期授信期間之帳款轉列其他應收款。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之限額(註三)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金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以資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 限 額 (註二)
		公司名稱	關係						
0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Best Elite Holding Ltd.	(註一)	\$ 1,479,121	\$ 1,274,578	\$ 1,231,215	\$ -	18.72	\$ 3,697,803
0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精模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註一)	1,479,121	211,925	204,715	-	3.11	3,697,803
0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精元(重慶)電腦有限公司	(註一)	1,479,121	90,825	87,735	-	1.33	3,697,803
0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精元電腦(江蘇)有限公司	(註一)	1,479,121	60,550	58,490	-	0.89	3,697,803
0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常熟精元電腦有限公司	(註一)	1,479,121	60,550	58,490	-	0.89	3,697,803

註一：背書保證對象本公司之關係為直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註二：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之百分之一百為限。

註三：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101年9月30日：

持 有 之 公 司	種 類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未	
					股數/單位數	帳面價值	比率(%)	市價(註)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萬達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94,000	\$ 30,492	5%	\$ 30,492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Excellent Global International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1,907,470	\$ 6,282,888	100%	\$6,282,888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精元電腦(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400,000	1,202,453	100%	1,202,453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峻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4,000,000	191,364	70.71%	191,364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精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397,960	31,460	99.97%	31,460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友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325,923	25,411	20.77%	25,411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American Sunrex Corporation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18,420	8,887	100%	8,887
						<u>\$ 7,742,463</u>		<u>\$7,742,463</u>

註：未有公開市價者，其市價以股權淨值列示。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單價	授信期間餘額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精元電腦(江蘇)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 678,539	64%	月結90-120天電匯付款	註 國外進貨則多以電匯或L/C方式支付	應付帳款 \$ 287,009	40%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精模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307,899	29%	月結30-60天電匯付款	註 國外進貨則多以電匯或L/C方式支付	應付帳款 \$ 51,011	7%

註：本公司購入之成品、半成品係依不同機種分別發包，故無相關資料可以比較。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閱附註四(九)及附註十。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幣別	(註2)	幣別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率	幣別	帳面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Excellent Global International Ltd.	開曼群島	各種投資業務	USD	32,978	USD	32,978	31,907,470	100	TWD	6,282,888	TWD (25,889)	TWD (25,889)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精元電腦(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電腦及附屬設備之經銷	TWD	292,811	TWD	292,811	8,400,000	100	TWD	1,202,453	TWD	70	TWD	70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峻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生產塑膠橡膠製品	TWD	210,000	TWD	210,000	14,000,000	70.71	TWD	191,364	TWD (22,973)	TWD (16,244)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精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各種投資業務	TWD	59,988	TWD	59,988	7,397,960	99.97	TWD	31,460	TWD	996	TWD	996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友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筆式手寫鍵盤之產銷	TWD	26,587	TWD	26,587	2,325,923	20.77	TWD	25,411	TWD (1,050)	TWD (218)	註1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American Sunrex Corporation	美國	電腦及附屬設備之銷售	TWD	35,572	TWD	35,572	218,420	100	TWD	8,887	TWD (1,286)	TWD (1,287)	
精元電腦(香港)有限公司	Leading Growth Industrial Co., Ltd.	中國大陸	生產數據通信多媒體系統設備製造、沖模、新型顯示器件製造	USD	8,400	USD	8,400	-	14.92	TWD	922,486	TWD (13,333)	TWD (1,989)	
精元電腦(香港)有限公司	精元電腦(江蘇)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生產數據通信多媒體系統設備製造、沖模、新型顯示器件製造	USD	10	USD	10	-	0.03	TWD	750	TWD	1,935	TWD	1	
Excellent Global International Ltd.	Leading Growth Industrial Co., Ltd.	模里西斯	各種投資業務	USD	47,882	USD	47,882	-	85.08	TWD	5,258,801	TWD (13,332)	TWD (11,343)	
Excellent Global International Ltd.	Crown Trading International Ltd.	英屬維京群島	進出口貿易業務	USD	50	USD	50	-	100	TWD	337,674	TWD (7,153)	TWD (7,153)	
Excellent Global International Ltd.	Golden Point Trading International Ltd.	英屬維京群島	進出口貿易業務	USD	0.001	USD	0.001	-	100	TWD	471,330	TWD (8,184)	TWD (8,184)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幣別	(註2)	幣別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率	幣別	帳面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備註
Leading Growth Industrial Co., Ltd.	Best Elite Holdings Ltd.	香港	各種投資業務	USD	56,282	USD	56,682	-	100	TWD	6,179,802	TWD	(13,262)	TWD	(13,262)		
Best Elite Holdings Ltd.	精模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生產經營塑膠模具、電腦(電話)鍵盤、塑膠射出成形品	USD	10,200	USD	10,200	-	50	TWD	732,677	TWD	(60,780)	TWD	(30,390)		
Best Elite Holdings Ltd.	精元電腦(江蘇)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生產數據通信多媒體系統設備製造、沖模、新型顯示器件製造	USD	17,000	USD	17,000	-	99.97	TWD	3,343,551	TWD	1,935	TWD	(3,440)	註4	
Best Elite Holdings Ltd.	精祥(上海)電腦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生產筆記型電腦鍵盤及相關產品	USD	6,332	USD	6,332	-	100	TWD	248,665	TWD	(26,269)	TWD	(30,642)	註5	
Best Elite Holdings Ltd.	常熟精元電腦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生產筆記型電腦鍵盤及相關產品	USD	12,750	USD	12,750	-	100	TWD	1,219,557	TWD	76,318	TWD	76,318		
Best Elite Holdings Ltd.	精元(重慶)電腦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生產筆記型電腦鍵盤及相關產品	USD	13,000	USD	10,400	-	100	TWD	295,385	TWD	(36,616)	TWD	(36,616)		
精模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江西精元電腦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生產經營塑膠模具、電腦(電話)鍵盤、塑膠射出成形品	USD	16,769	USD	16,769	-	100	TWD	729,225	TWD	(11,429)	TWD	(11,429)		

註 1：係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 2：係截至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止之投資金額。

註 3：係依自行編製且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而得。

註 4：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係含側、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

註 5：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係含取得成本與股權淨值差益之攤銷。

2.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與性 質(註2)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 貸與限額(註1)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金貸與總限 額(註1)		備註
				金額	期末餘額						名稱	價值		金額	金額	
1	Golden Point Trading International Ltd.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220,850	\$205,415	0.02	(2)	\$ -	營運週轉	\$ -	無	\$-	\$ 471,330	\$ 471,330		
2	Excellent Global International Ltd.	精模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59,945	-	0.05	(2)	-	營運週轉	-	無	-	6,282,658	6,282,658		
3	精元電腦(香港)有限公司	精模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59,945	55,566	0.05	(2)	-	營運週轉	-	無	-	1,202,453	1,202,453		
3	精元電腦(香港)有限公司	常熟精元電腦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57,750	146,225	0.05	(2)	-	營運週轉	-	無	-	1,202,453	1,202,453		
3	精元電腦(香港)有限公司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31,550	29,345	0.02	(2)	-	營運週轉	-	無	-	1,202,453	1,202,453		
4	Best Elite Holdinds Ltd.	精元電腦(江蘇)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269,448	260,281	0.05	(2)	-	營運週轉	-	無	-	6,179,802	6,179,802		
4	Best Elite Holdinds Ltd.	精模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97,805	-	0.05	(2)	-	營運週轉	-	無	-	6,179,802	6,179,802		
4	Best Elite Holdinds Ltd.	常熟精元電腦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283,860	116,980	0.05	(2)	-	營運週轉	-	無	-	6,179,802	6,179,802		
4	Best Elite Holdinds Ltd.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46,725	146,725	0.02	(2)	-	營運週轉	-	無	-	6,179,802	6,179,802		
4	Best Elite Holdinds Ltd.	精元(重慶)電腦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333,393	333,393	0.05	(2)	-	營運週轉	-	無	-	6,179,802	6,179,802		
5	Crown Trading International Ltd.	精模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97,805	90,660	0.05	(2)	-	營運週轉	-	無	-	337,674	337,674		
6	精祥(上海)電腦有限公司	常熟精元電腦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58,368	55,344	0.03	(2)	8,002	營運週轉	-	無	-	236,688	236,688		
7	精元電腦(江蘇)有限公司	精元(重慶)電腦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35,507	33,668	0.05	(2)	274,591	營運週轉	-	無	-	3,349,599	3,349,599		

註 1：子公司資金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子公司淨值 100%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子公司淨值 100%為限。

註 2：(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註三)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金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二)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1	精模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江西精元電腦有限公司	(註一)	\$ 336,072	\$ 98,439	\$ -	\$ -	-	\$ 840,181	

註一：背書保證對象本公司之關係為直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註二：子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子公司實收資本額之百分之一百為限。

註三：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子公司實收資本額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101年9月30日：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期 末			
			帳列科目	股 數	帳面金額	比率(%)	市價(註2)	
精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註1)	本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378,000	\$ 97,759	-	\$ 97,759
精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復華亞太成長基金	無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2,376,019	19,935	-	19,935
精元電腦(香港)有限公司	股票	Leading Growth Industrial Co., Ltd.	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922,486	14.92	922,486
精元電腦(香港)有限公司	股票	精元電腦(江蘇)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750	0.03	750
Excellent Global International Ltd.	股票	Leading Growth Industrial Co., Ltd.	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5,258,801	85.08	5,258,801
Excellent Global International Ltd.	股票	Crown Trading International Ltd.	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337,674	100	337,674
Excellent Global International Ltd.	股票	Golden Point Trading International Ltd.	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471,330	100	471,330
Leading Growth Industrial Co., Ltd.	股票	Best Elite Holdings Ltd.	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6,179,802	100	6,179,802
Best Elite Holdings Ltd.	股票	精模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732,677	50	732,677
Best Elite Holdings Ltd.	股票	精元電腦(江蘇)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3,343,551	99.97	3,343,551
Best Elite Holdings Ltd.	股票	精祥(上海)電腦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48,665	100	248,665
Best Elite Holdings Ltd.	股票	常熟精元電腦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219,557	100	1,219,557
Best Elite Holdings Ltd.	股票	精元(重慶)電腦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95,385	100	295,385
精模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股票	江西精元電腦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729,225	100	729,225

註 1：已將期末帳面金額轉列庫藏股票。

註 2：無公開市價者，其市價以股權淨值列示。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
精元電腦(江蘇)有限公司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	貨	USD 22,841仟元	13%	月結90-120天電匯收款	\$-	以電匯方式收取	應收帳款	9%
精樸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	貨	USD 10,373仟元	18%	月結30-60天電匯收款	-	以電匯方式收取	應收帳款	9%
精元電腦(江蘇)有限公司	精元(重慶)電腦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銷	貨	USD 9,241仟元	5%	月結120天電匯收款	-	以電匯方式收取	應收帳款	9%
江西精元電腦有限公司	常熟精元電腦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銷	貨	USD 5,591仟元	32%	月結60天電匯收款	-	以電匯方式收取	應收帳款	30%
常熟精元電腦有限公司	精元(重慶)電腦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銷	貨	USD 3,784仟元	5%	月結120天電匯收款	-	以電匯方式收取	應收帳款	6%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1年9月30日：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精元電腦(江蘇)有限公司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應收帳款	2.80	\$ -	-	USD 2,845仟元	-
精元電腦(江蘇)有限公司	精元(重慶)電腦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應收帳款	1.68	-	-	USD -	-
Golden Point Trading International Ltd.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	-	-	USD -	-
Best Elite Holdings Ltd.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	-	-	USD -	-

註：截至民國101年10月30日止，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投資大陸之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7)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備註
		額(USD)	投資方式		匯出	收回						
精元電腦(江蘇)有限公司	生產數據通信多媒體系統設備製造；沖模、新型顯示器件製造	29,510	註1 註2	\$ 612,103	\$ -	\$ -	\$ 612,103	100	(\$ 3,440)	\$ 3,344,301	\$ -	註5
精模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塑膠模具、電腦(電話)鍵盤、塑膠射出成型品	28,680	註1 註3	343,948	-	-	343,948	50	(30,390)	732,677	-	
江西精元電腦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塑膠模具、電腦(電話)鍵盤、塑膠射出成型品	16,769	註4	-	-	-	-	100	(11,429)	729,225	-	
精祥(上海)電腦有限公司	生產筆記型電腦鍵盤及相關產品	2,395	註1	214,407	-	-	214,407	100	(30,642)	248,665	-	
常熟精元電腦有限公司	生產筆記型電腦鍵盤及相關產品	18,750	註1	227,981	-	-	227,981	100	76,318	1,219,557	-	
精元(重慶)電腦有限公司	生產筆記型電腦鍵盤及相關產品	13,000	註1 註6	-	-	-	-	100	(36,616)	295,385	-	

註 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2：係由精元電腦(江蘇)有限公司於 2007 年度辦理盈餘轉增資 USD 12,500 仟元。

註 3：係由精模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於 2005 年度及 2007 年度分別辦理盈餘轉增資 USD 4,680 仟元及 USD 3,600 仟元。

註 4：係由精模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盈餘轉增資 USD 7,249 仟元及 2009 年債權轉增資 USD 9,520 仟元。

註 5：其中 30,294 仟元係為預付股款。

註 6：本公司民國 99 年 9 月 20 日及 100 年 8 月 1 日業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以大陸地投資事業已匯回第三地公司之盈餘 USD 13,000 仟元轉投資精元(重慶)電腦有限公司。

註 7：係依被投資公司自行結算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而得。

2. 依據(91)台財證(六)第 103366 之函規定之限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1)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淨值*60%)(註2)
精元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1,398,439	\$ 1,356,124	\$ 3,946,968

註 1：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數字，係以資產負債表之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 2：依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限額計算(淨值之百分之六十計算)。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u>第三地區子公司名稱</u>	<u>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u>	<u>金 額</u>	<u>百 分 比</u>
-	江蘇精元	\$ 14,341	1
-	深圳精模	1,682	-
-	常熟精元	-	-
		<u>\$ 16,023</u>	<u>1</u>

本公司銷售關係人之價格係按一般售價加計運輸成本，收款條件採月結 60~90 天電匯收款。本公司對於國內一般客戶收款條件為30~90天電匯收款，而國外一般客戶則多採預收或30~120天電匯收款。

(2) 技術暨管理服務收入

		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佔本公司 服務收入
<u>第三地區子公司名稱</u>	<u>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u>	<u>金 額</u>	<u>百 分 比</u>
	江蘇精元	\$ 45,967	58
Excellent	江蘇精元、深圳精模	19,035	24
	常熟精元	11,097	14
	深圳精模	<u>3,581</u>	<u>4</u>
		<u>\$ 79,680</u>	<u>100</u>

本公司因提供上述關係企業生產、行銷及管理等諮詢顧問服務，依投入之相關費用加計一定比例收取管理服務收入，採月結90~120天電匯方式收款；另提供鍵盤產品製造技術之諮詢服務，依上述公司對關係企業以外銷售特定機型之銷售淨額之一定比例收取服務收入，前述款項之收款方式係按年收取。

(3) 進 貨

		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第三地區子公司名稱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金 額	百 分 比
-	江蘇精元	\$ 678,539	64
-	深圳精模	307,899	29
-	常熟精元	39,418	4
-	江西精元	-	-
		<u>\$ 1,025,856</u>	<u>97</u>

本公司筆記型電腦鍵盤之成品、半成品多向江蘇精元、深圳精模、常熟精元及江西精元購買，且因委外之成品、半成品係依機種別發包，故無相關資料可比較。付款條件深圳精模及江西精元係採月結30~60天電匯付款，江蘇精元及常熟精元係採月結90~120天電匯付款；國內一般供應商係依交易條件不同分別開立即期或月結30~90天票期支付，而國外進貨則多以電匯或L/C方式支付。

(4) 應收帳款

		101年9月30日	
			佔本公司 應收帳款
第三地區子公司名稱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金 額	百 分 比
-	江蘇精元	\$ 53,455	11
Excellent	江蘇精元及深圳精模	16,489	3
-	常熟精元	11,273	2
-	深圳精模	4,475	1
		<u>85,692</u>	<u>17</u>
減：逾期轉列其他應收款		<u>(5,018)</u>	
		<u>\$ 80,674</u>	

(5) 應付帳款

		101年9月30日	
			佔本公司 應付帳款
第三地區子公司名稱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金 額	百 分 比
-	江蘇精元	\$ 287,009	40
-	深圳精模	51,011	7
-	常熟精元	28,412	4
-	重慶精元	4,764	-
-	江西精元	515	-
-	上海精祥	2	-
		<u>\$ 371,713</u>	<u>51</u>

(6)其他應付款

		101年9月30日	
<u>第三地區子公司名稱</u>	<u>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u>	<u>金</u>	<u>額</u>
-	常熟精元	\$	34,941
-	深圳精模		2,975
		\$	<u>37,916</u>

係本公司代收客戶支付常熟精元及深圳精模模具款之應付未付款項。

(7)財產交易

		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u>第三地區</u>	<u>大陸被投</u>				<u>期末</u>
<u>子公司名稱</u>	<u>資公司名稱</u>	<u>出售金額</u>	<u>帳面價值</u>	<u>出售(損)益</u>	<u>其他應收款</u>
Excellent	江蘇精元	\$ 14,706	\$ 19,064	(\$ 4,358)	\$ 6,123
Excellent	常熟精元	2,681	2,561	120	2,630
Excellent	重慶精元	10,656	10,316	340	9,404
Excellent	江西精元	4,076	6,598	(2,522)	2,132
		<u>\$ 32,119</u>	<u>\$ 38,539</u>	<u>(\$ 6,420)</u>	<u>\$ 20,289</u>

(7)保證事項

	101年9月30日	
<u>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u>	<u>保證額度</u>	<u>已使用金額</u>
Best Elite	美金42,100仟元	美金26,500仟元
深圳精模	美金7,000仟元	-
重慶精元	美金3,000仟元	美金384仟元
江蘇精元	美金2,000仟元	-
常熟精元	美金2,000仟元	-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規定，另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